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嘉兴市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的（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 2025 年度教师疗休养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 2025 年度教师疗休养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中国国旅（嘉兴）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5 人，营业收入为 1694 万元，资产总额为 57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中国国旅（嘉兴）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06 月 26 日



注：1、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嘉兴市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的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 2025 年度教师疗休养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北京师范大学南湖附属学校 2025 年度教师疗休养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嘉兴市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144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嘉兴市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6 月 25 日

注：1、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